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理學院

98 學年度第 3 次院務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99 年 4 月 19 日（星期一）中午 12：40（接續院教評會召開）

二、地點：本校科學館 B506A

三、主席：何院長小曼

記錄：陳麗娟（分機 3628）

四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五、提案討論

案由 1：本院擬訂定「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理學院自我評鑑實施要點」乙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依程序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。

案由 2：本院擬修訂「發展願景與目標」乙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1. 本院發展願景與目標調整如下：

- (1) 培養具有「效率、前瞻、合作、品質」之工作態度，以及「地球情、科學觀、教育愛、使命感」之多元專長及競爭力的學生。
- (2) 培養具有熱誠，能結合理論與實務之數學、資訊、科學及體育教育等之優質教育專業人才，並成為課程及教材教法研究發展中心。
- (3) 培養具有堅強理科基礎之科學領域、資訊領域、教育傳播領域及數位科技領域實務專業及研究發展人才。
- (4) 培養學生具備發掘問題、解決問題及創新思考之能力，並提昇教師研究能量、促進產學合作，以及強化國際交流。

2. 請各系所配合檢視調整系所發展願景與目標，俾使校、院、系所發展方向一致。

六、臨時動議

七、會議結束

謹陳

院長 何